

##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情况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聂红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8]48320024号）。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18-092）和《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30日